

# 党工委、管委会部门（单位）2023 年度目标责任书

部门（单位）：示范区卫生健康局（民政局）

责任人：李春安

| 考核内容  | 目标任务指标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高质量发展及<br/>卫健民政退役军人重点<br/>工作任务<br/>(75 分)</b></p> | <p>高质量发展指标详见《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20 分）。</p> <p>卫生健康领域：第一季度：抓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和医疗救治工作（30 分）。第二季度：配合做好 2023 年杨凌农科城马拉松赛医疗保障工作（30 分）。第三季度：制定第 30 届农高会医疗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工作方案，做好医疗保障等各项工作（30 分）。第四季度：深入开展医疗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并推进清廉医院建设工作（20 分）。</p> <p>民政领域：第一季度：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督导检查各项救助政策落实（25 分）。第二季度：贯彻落实《陕西省养老服务条例》，有序恢复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运营，做好 75 岁以上科教专家及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前期摸底调研工作（25 分）。第三季度：开展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督导检查行业协会商会政策落实（25 分）。第四季度：开展清廉村居建设，推进 2 个村级议事协商试点工作（20 分）；指导做好福彩管理、销售工作（15 分）。</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业务考核<br/>(实行扣分制考核)</b></p>                        | <p>由农高会筹备、统一战线工作、安全生产、消防工作、食品药品安全、质量工作、知识产权保护、信访工作、防震减灾、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政务公开、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垃圾分类、落实稳就业保就业政策、“双随机、一公开”等项组成。</p>   |